

证券代码：831774

证券简称：凯实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兴淦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各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无异议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